

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顺控发展”）于2022年2月25日通过邮件形式发出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会议于2022年2月28日上午9:00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出席会议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陈海燕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合法、有效，本次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根据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进展情况，董事会同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乐从至北滘DN800给水管道连通工程”，由2022年2月28日延期至2024年9月30日。将“北滘出厂（三乐路至环镇西路）DN1200给水管道工程”的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2022年2月28日延期至2023年12月31日。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9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 1.《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2月28日